

105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項目及執行率

編號	機關	基金名稱	分配項目	105年 分配比率(%)	105年1-6月		
					菸捐實際分配數(元) (A)	執行數(元) (B)	執行率(%) (C)
1	中央健康保險署	全民健康保險 基金	安全準備	50.0%	7,984,905,865	7,984,905,865	100.00%
			罕見疾病等之醫療費用	定額2.43億元	121,500,000	121,500,000	100.00%
2		全民健康保險 紓困基金	補助經濟困難者之保險費	5.0%	798,490,586	331,387,350	41.50%
3	國民健康署	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	癌症防治	11.0%	1,756,679,290	1,373,032,803	78.16%
			中央與地方菸害防制	5.0%	798,490,583	418,475,658	52.41%
			中央與地方衛生保健	5.5%	878,339,645	201,964,474	22.99%
			罕見疾病等之醫療費用	2.7% (其中2.43億元配予健保署)	309,684,917	123,834,753	39.99%
4	衛生福利部	醫療發展基金	補助醫療資源缺乏地區	4.5%	696,519,888	282,243,763	40.52%
			提升預防醫學與臨床醫學醫療品質	4.5%	696,519,888	615,765,706	88.41%
		長照發展基金	長期照顧資源發展	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5條及第66條規定，明訂設置長照服務發展基金自106年6月3日起設立及運作，爰目前尚無相關預算分配執行情形。			
5	疾病管制署	疫苗基金	提升預防醫學與臨床醫學醫療品質	2.8%	447,154,728	876,120,229	196%
6	社會及家庭署	社會福利基金	中央與地方社會福利	5.0%	662,799,874	662,799,874	100%
7	財政部	公務預算	中央與地方私劣菸品查緝	0.9%	119,303,978	89,411,941	74.94%
			中央與地方防制菸品稅捐逃漏	0.1%	13,255,998	10,600,000	79.96%
8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	農業發展基金	菸農及相關產業勞工輔導與照顧	0.0%	14,100,000	599,416	4.25%
		備註	衛生福利部自民國99年起至102年依據「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」，配撥菸捐經費予本會辦理菸農轉作輔導與照顧，每年提撥1%，金額為2億元，共撥8億元。因尚有剩餘款7.9億元，自103年起未分配。	105年分配數係使用99年至102年所撥8億元之剩餘款7.9億元為預算。			

備註：

- 1.分配比率以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之當年年分配比率填寫。
- 2.執行數(B)：係實支數+預付數，執行數為半年決算數及全年決算數。
- 3.執行率(C)：係以執行數(B) / 菸捐實際分配數(A)